

附件 3

2021 年度省局各业务条线提出的由各市、县（区）完成的 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抽查类别（事项）	抽查类型	检查方式	事项类别	抽查比例或数量	抽查对象	抽查时间	对应省局业务处室	备注
1	执行政府定价、政府指导价情况，明码标价情况及其他价格行为的检查	定向	现场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5%-10%	2020年12月31日前登记注册养老服务机构	6月-7月	价格监督检查局	
						2020年12月31日前登记注册公立医疗机构	8月-9月		
2	直销行为检查	定向	现场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1%	取得商务部经营许可的我省直销企业	由各地自行确定	反不正当竞争局	
3	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履行主体责任的检查	定向	现场检查 网络检查 专业机构核查	一般检查事项	100%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	1月-3月	网络交易和合同监督管理处	
4	产品质量监督检查	定向	现场检查	重点检查事项	30%	2020年12月31日前登记设立、已成立的电动自行车生产销售市场主体	4月-5月	反垄断局（消费品和纤维质量安全管理处）	
						2020年12月31日前登记设立、已成立的棉花加工销售市场主体	9月-10月		

序号	抽查类别（事项）	抽查类型	检查方式	事项类别	抽查比例或数量	抽查对象	抽查时间	对应省局业务处室	备注
5	餐饮服务监督检查	定向	现场检查	重点检查事项	1%	全省集中用餐单位（即学校、幼托机构、医院、养老机构等单位食堂）	4月、9月	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处	
6	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的监督检查	定向	现场检查	重点检查事项	重点单位不低于100%；其他单位由各市局确定	2020年12月31日前已办理特种设备使用登记的单位	1月-11月	特种设备局	重点单位由市级特种设备安全监管部门按照《特种设备安全法》《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》《特种设备现场安全监督检查规则》及相关安全技术规范，并结合当地具体情况确定（公共聚集场所、化工企业、充装单位等应列入重点单位）
7	计量单位使用情况专项监督检查	定向	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	重点检查事项	10%	宣传出版、文化教育、市场交易等领域	4月-5月	计量处	纳入联合抽查
8	自愿性认证活动及结果监督检查	定向	现场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5%	自愿性认证获证组织	8月-9月	认证监管处	如国家局另有安排，按照国家部署开展工作
9	强制性产品认证获证企业（产品）监督检查	定向	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	重点检查事项	5%	认证证书在有效期内的企业	3月-5月		

序号	抽查类别（事项）	抽查类型	检查方式	事项类别	抽查比例或数量	抽查对象	抽查时间	对应省局业务处室	备注
10	检验检测机构检查	定向	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随机抽查机动车、生态环境、工程领域、食品、煤炭等领域检验检测机构 30%，其他领域检验检测机构总数 15%	全省资质认定检验检测机构	4月-11月	认可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处	
11	企业标准自我声明监督检查	定向	书面检查 网络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3%	2020年12月31日前，在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上自我声明公开的标准	4月-5月	标准创新管理处	
12	专利真实性监督检查	定向	现场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3%	各类市场主体、产品	8月-9月	知识产权保护处	
13	商标使用行为的检查	定向	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3%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、农民专业合作社	4月-5月		